

汉江水质保护工作动态

第 1 期

安康市生态环境局

2023 年 1 月 17 日

安康市 2022 年 12 月份水环境质量状况

依据国家《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地表水环境质量评价方法（试行）》（环办〔2011〕22号）、《城市地表水环境质量排名技术规定》和监测断面水质考核目标，现将我市 2022 年 12 月份 38 个监测断面水质状况通报如下：

一、12 月地表水监测断面水质状况

（一）12 月水质状况

12 月份，38 个断面中，席家坝、江口镇沙坪村沙坪桥缺测。实测 36 个断面中，I 类水质占比 39%，II 类水质占比 58%、III 类水质占比 3%。吉河口、恒河口、饶峰河口、岚河六口水文站、广佛水电站断面水质由上月的 II 类上升至 I 类。汶水河筒车湾镇许家城村河道、紫阳洞河口、大道河民主集镇建成区、平利坝河、黄洋河出县界（平利）、南江河黄龙沟、三块石、旬阳冷水河县

城饮用水源地断面水质持续保持 I 类。月河流域的汉滨月河口、涧池镇枳岭村、月河出恒口区断面水质均达 II 类，双乳镇三同村断面水质达 I 类。瀛湖坝前断面水质超标，为 III 类，超标因子为总磷，超 II 类 0.16 倍；总氮作为参考指标单独评价，12 月浓度 1.4mg/L，环比 11 月浓度 1.53mg/L 下降了 8.5%。

2022 年 12 月水质监测断面环比水质状况表

序号	河流	断面名称	考核县区	断面类型	目标水质	2022 年 11 月水质类别（超标因子、超标倍数）	2022 年 12 月水质类别（超标因子、超标倍数）
1	汉江	七里沟	汉滨区	省控	II	II	II
2	汉江	老君关	汉滨区	国控	/	II	II
3	黄洋河	黄洋河口	汉滨区	省控	II	II	II
4	月河	汉滨月河口	汉滨区、高新区	国控	/	II	II
5	汉江	瀛湖坝前	汉滨区、瀛湖旅游区	国控	/	II	III 总磷：0.16 倍
6	吉河	吉河口	汉滨区、瀛湖旅游区	市控	II	II	I
7	恒河	恒河口	汉滨区、恒口示范区	市控	II	II	I
8	月河	涧池镇枳岭村	汉阴县	省控	II	II	II
9	月河	双乳镇三同村	汉阴县	省控	II	II	I
10	月河	月河出恒口区	恒口示范区	市控	II	II	II
11	子午河	席家坝	石泉县	国控	/	/	/
12	汉江	石泉高桥	石泉县	省控	II	II	II
13	饶峰河	饶峰河口	石泉县	市控	II	II	I
14	池河	池河入汉江	石泉县	国控	/	II	II
15	长安河	长安河青草关	宁陕县	市控	II	II	II
16	旬河	江口镇沙坪村沙坪桥	宁陕县	国控	/	/	/
17	汶水河	筒车湾镇许家城村河道	宁陕县	省控	II	I	I
18	洞河	紫阳洞河口	紫阳县	省控	II	I	I
19	汉江	紫阳县洞河鹿子滩	紫阳县	省控	II	II	II
20	任河	任河入汉江	紫阳县	国控	/	II	II
21	岚河	岚河入汉江	岚皋县	国控	/	II	II
22	岚河	岚河六口水文站	岚皋县	省控	II	II	I
23	大道河	大道河民主集镇建成区	岚皋县	省控	II	I	I
24	坝河	平利坝河	平利县	省控	II	I	I
25	黄洋河	黄洋河出县界	平利县	省控	II	I	I
26	坝河	广佛水电站	平利县	省控	II	II	I

27	南江河	南江河出陕界	镇坪县	国控	/	II	II
28	南江河	黄龙沟	镇坪县	省控	II	I	I
29	南江河	三块石	镇坪县	省控	II	I	I
30	旬河	旬阳旬河口	旬阳市	国控	/	II	II
31	蜀河	旬阳蜀河口	旬阳市	市控	II	II	II
32	冷水河	县城饮用水源地	旬阳市	省控	II	I	I
33	坝河	观音堂	旬阳市	国控	/	II	II
34	汉江	汉江庙岭	旬阳市	市控	III	II	II
35	汉江	汉江兰滩	旬阳市	市控	II	II	II
36	白石河	白石河入汉江	白河县	省控	II	II	II
37	汉江	白河 2	白河县	省控	II	II	II
38	汉江	羊尾（出陕）	白河县	国控	/	II	II

备注：国控断面 2022 年考核目标尚未确定；本月国家未对席家坝、江口镇沙坪村沙坪桥断面开展监测。

（二）1-12 月水质状况

1-12 月，38 个断面中 I 类水质占比 8%，II 类水质占比 92%。旬河江口镇沙坪村沙坪桥、汶水河筒车湾镇许家城村河道、旬阳冷水河县城饮用水源地断面水质为 I 类。月河流域的涧池镇枳岭村、双乳镇三同村、月河出恒口区、汉滨月河口断面水质均达 II 类。瀛湖坝前断面水质优，为 II 类；水质透明度 1-12 月均值 131cm，同比 2021 年 1-12 月的 129cm 上升了 1.6%；总氮作为参考指标单独评价，1-12 月浓度均值为 1.30mg/L，同比 2021 年 1-12 月的 1.54mg/L 下降 15.6%。

同比 2021 年 1-12 月，变差幅度较大的断面有石泉池河入汉江（高锰酸盐指数变差 0.11 倍、化学需氧量变差 0.33 倍）、紫阳县洞河鹿子滩（高锰酸盐指数变差 0.25 倍、生化需氧量变差 0.20 倍）、旬阳汉江庙岭（化学需氧量变差 0.14 倍）、汉江兰滩（化学需氧量变差 0.15 倍、总磷变差 0.21 倍）。

2022 年 1-12 月水质监测断面水质状况表

序号	河流	断面名称	考核县区	断面类型	目标水质	2021 年 1-12 月水质类别(超标因子、超标倍数)	2022 年 1-12 月水质类别(超标因子、超标倍数)
1	汉江	七里沟	汉滨区	省控	II	II	II
2	汉江	老君关	汉滨区	国控	/	II	II
3	黄洋河	黄洋河口	汉滨区	省控	II	II	II
4	月河	汉滨月河口	汉滨区、高新区	国控	/	II	II
5	汉江	瀛湖坝前	汉滨区、瀛湖旅游区	国控	/	III 总磷: 0.08	II
6	吉河	吉河口	汉滨区、瀛湖旅游区	市控	II	II	II
7	恒河	恒河口	汉滨区、恒口示范区	市控	II	II	II
8	月河	澗池镇枞岭村	汉阴县	省控	II	II	II
9	月河	双乳镇三同村	汉阴县	省控	II	II	II
10	月河	月河出恒口区	恒口示范区	市控	II	II	II
11	子午河	席家坝	石泉县	国控	/	II	II
12	汉江	石泉高桥	石泉县	省控	II	II	II
13	饶峰河	饶峰河口	石泉县	市控	II	II	II
14	池河	池河入汉江	石泉县	国控	/	II	II
15	长安河	长安河青草关	宁陕县	市控	II	II	II
16	旬河	江口镇沙坪村沙坪桥	宁陕县	国控	/	II	I
17	汶水河	筒车湾镇许家城村河道	宁陕县	省控	II	I	I
18	洞河	紫阳洞河口	紫阳县	省控	II	II	II
19	汉江	紫阳县洞河鹿子滩	紫阳县	省控	II	II	II
20	任河	任河入汉江	紫阳县	国控	/	II	II
21	岚河	岚河入汉江	岚皋县	国控	/	II	II
22	岚河	岚河六口水文站	岚皋县	省控	II	II	II
23	大道河	大道河民主集镇建成区	岚皋县	省控	II	II	II
24	坝河	平利坝河	平利县	省控	II	II	II
25	黄洋河	黄洋河出县界	平利县	省控	II	II	II
26	坝河	广佛水电站	平利县	省控	II	II	II
27	南江河	南江河出陕界	镇坪县	国控	/	II	II
28	南江河	黄龙沟	镇坪县	省控	II	II	II
29	南江河	三块石	镇坪县	省控	II	I	II
30	旬河	旬阳旬河口	旬阳市	国控	/	II	II
31	蜀河	旬阳蜀河口	旬阳市	市控	II	II	II
32	冷水河	县城饮用水源地	旬阳市	省控	II	II	I
33	坝河	观音堂	旬阳市	国控	/	II	II
34	汉江	汉江庙岭	旬阳市	市控	III	II	II
35	汉江	汉江兰滩	旬阳市	市控	II	II	II

36	白石河	白石河入汉江	白河县	省控	II	II	II
37	汉江	白河 2	白河县	省控	II	II	II
38	汉江	羊尾（出陕）	白河县	国控	/	II	II

备注：国控断面 2022 年考核目标尚未确定

二、县区水环境质量排名

（一）1-12 月县区水环境质量现状累计排名

县区、管委会	CWQI _{1-12月} 指数	CWQI _{1-12月} 排名
平利县	2.8141	1
镇坪县	2.8320	2
岚皋县	2.9920	3
紫阳县	3.0481	4
宁陕县	3.1134	5
白河县	3.2267	6
汉滨区	3.2504	7
瀛湖区	3.2713	8
旬阳市	3.3118	9
石泉县	3.4887	10
恒口区	3.5711	11
汉阴县	4.0528	12
高新区	4.2671	13

（二）1-12 月县区水环境质量相比 2021 年同期改善累计排名

县区、管委会	Δ CWQI _{1-12月} 指数	Δ CWQI _{1-12月} 排名
白河县	-10.00%	1
瀛湖区	-7.17%	2
平利县	-6.07%	3
汉阴县	-5.78%	4
岚皋县	-5.52%	5
汉滨区	-3.34%	6
旬阳市	-2.04%	7

镇坪县	-1.96%	8
宁陕县	-1.25%	9
恒口区	-1.08%	10
紫阳县	-0.63%	11
石泉县	2.47%	12
高新区	18.89%	13

备注:1.县区水环境质量排名依据《陕西省城市地表水环境质量排名技术规定(试行)》，CWQI为县区水质指数，按照从小到大的顺序进行排名，排名越靠前说明城市地表水环境质量状况越好。2.ΔCWQI为县区水质改善指数，按从小到大的顺序进行排名，排名越靠前说明县区地表水环境质量改善程度越高。ΔCWQI为负值，说明县区地表水环境质量变好；ΔCWQI为正值，说明县区地表水环境质量变差。

分析点评: 1-12月份，全市河流水质总体良好，城市水环境质量排名保持全省第一，老君关、月河、坝河观音堂、江口镇沙坪村沙坪桥断面水质优于水功能区划目标，月河流域水质达到或优于Ⅱ类。市生态环境局以污染防治提标升级为契机，聚焦水环境问题开展暗访核查，加强跟踪督办；对水环境质量下降的县区开展暗访督导，现场研判，传导工作压力，督促县区及时整改，举一反三加强问题排查，强化责任落实，推动水环境质量改善提升。组织在全市开展湖库漂浮物打捞、河道垃圾清理、排放口排查整治专项行动，坚持每周调度工作进展情况，积极防范化解水环境风险隐患，实现全市水环境持续稳定。

送：生态环境部西北督察局、省生态环境厅、省生态环境厅驻安康督察局。

文罡，王浩，晶华，康成同志。

市委办公室、市人大办公室、市政府办公室、市政协办公室。

市委宣传部、市发改委、市工信局、市财政局、市自然资源局、

市住建局、市交通局、市水利局、市农业农村局、市林业局、

市卫健委、市应急管理局、市公安局、市城管局（创建办）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安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瀛湖生态旅游区管委会、恒口示范区管委会。

各分局。
